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
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16），陈崇军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90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.9%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陈崇军先生出具的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》，2020年3月13日至2020年4月15日期间，陈崇军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9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.9%，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股东股份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陈崇军	协议转让	2020年4月15日	22.932	890	7.9%
合计				890	7.9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陈崇军	合计持有股份	4,087.25	36.29%	3,197.25	28.3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,087.25	36.29%	3,197.25	28.38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注：1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事宜，公司股本增加至11,264万股，总股本按照最新股本进行计算。

2、陈崇军先生上述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股份减持的情况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无需事先披露减持计划，相关持股变动信息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平台进行披露。

3、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股东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。

2、上述股东此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未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崇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,197.25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38%，陈崇军先生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崇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陈崇军先生出具的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17日